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能源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ENERGY ENGINEERING CORPORATION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96)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由中國能源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茲載列本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發的《中國能源建設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提質增效重回報」行動方案》，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中國能源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倪真

中國，北京
2026年5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倪真先生；職工董事為黃埔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劉學詩先生及司欣波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程念高先生、魏偉峰博士、牛向春女士及裴振江先生。

* 僅供識別

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及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严格落实国务院国资委、证券监管机构关于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系列部署，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专项行动倡议，公司结合 2024—2025 年度行动方案及落实情况报告，立足能源电力、水利两大主责主业，锚定新能源、新基建、新装备、新材料主赛道，奋力打造值得尊重的世界一流能源电力水利基础设施建设集团，制定 2026 年度行动方案。

一、提升经营质量，夯实价值创造核心底座

公司作为我国能源电力水利领域的国家队、主力军，紧扣服务国家能源安全与新型电力系统建设、国家水网建设主线，2026 年，公司将大力践行“创新图强、设计创优、数智重效、精益求精”理念，聚焦精益运营、降本增效、资产提质、产能优化，全面提升经营质效。一是保持经营规模稳步增长。充分发挥自身优势，完善业务布局，深挖市场潜力，2026 年新签合同额持续站稳万亿平台，营业收入稳步增加，投资结构不断优化，能源电力和水利业务在公司经营占比中进一步提升。二是提升运营质量与效率。纵深推进“1+5”专项行动，全力降低融资成本、创新融资方式；全力加大各类款项回收力度，持续改善经营现金流；坚持“过紧日子”，着力压降管理费用和销售费用；“一企一策”推动资产负债率有序回归合理水平。三是建立健全公司大 ESG 体系。锚定生态环保核心要求与 ESG 发展导向，强化生态环境保护，持续深化绿色转型，主动扛起央企责任，聚焦能源结构优化、煤电

节能降碳及灵活性改造，提升清洁高效利用效能，推动优质项目落地，持续推进转型升级。**四是打造第二增长曲线。**充分发挥湖北应城 300MW 压缩空气储能项目、吉林松原绿色氢氨醇一体化项目等示范带动作用，高标准、高质量推动氢能、储能等项目建设，提升新兴业务贡献占比。

二、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激活创新驱动核心动能

2026 年，公司将以“科技创新”“数智赋能”为抓手，加强核心技术研发，加速技术突破与产业转化。加快传统产业转型升级与战略性新兴产业、未来产业培育发展，因企制宜打造具有能建特色的新质生产力。**一是全面提升科技创新能力。**2026 年研发投入持续增长，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稳定在 3%以上；力争全年专利授权中发明专利占比不低于 30%，持续提升核心技术自主可控率。**二是加快转化核心技术成果。**聚焦新型储能、算电协同等新兴产业研发，推进甘肃酒泉 300MW 人工硐室压缩空气储能电站项目、山西大同千万吨级煤矸石高价值综合利用项目、“二次反射塔式太阳能热化学高效制氢关键技术研究示范”“算力电力协同应用”等国家级重大科技攻关项目落地。**三是深入推进数智化转型。**推动“融光”大模型智能体平台应用，推动数智技术与能源电力各环节深度融合，提升智能设计、智能建造、智能制造、智能运维成效，打造能源领域科技创新高地。

三、完善公司治理，构建规范高效制衡机制

坚持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优化治理结构、规范决策流程、强化风控合规、保障股东权益，提升治理规范化水平。**一是迭代优化治理机制。**健全以《公司章程》为基础的公司治理制度体系，强化董事会职能，由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承接监事会相关监

督职能，进一步提升监督效率，推动决策与监督一体化运行。二是**强化外部董事履职效能**。在独立董事占比不低于三分之一的情况下，保持外部董事占多数；保障外部董事知情权与履职权，为促进重大经营事项的深入研讨，提高决策效率，全年召开预沟通会不少于3次；围绕公司战略落地、新质生产力发展等关键领域，2026年计划组织外部董事现场调研4次，保障外部董事了解公司实际发展情况，助力外部董事高效履职决策。三是**完善全级次子企业董事会职能**。制定并发布《公司深化子企业董事会建设工作方案》，进一步健全子企业治理制度体系，优化子企业治理运行机制，发挥外派董事履职作用，严格开展子企业董事会和外派董事年度评价，强化评价结果运用。

四、强化“关键少数”责任，压实履职担当与激励约束

聚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控股股东等关键主体，完善薪酬体系、健全合规履职机制。一是**健全考核激励机制**。建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经营业绩匹配机制，坚持业绩升、薪酬升，业绩降、薪酬降。二是**建立绩效薪酬追索扣回机制**。“关键少数”因违规违纪受到党纪政务处分，或者对国有资产损失承担投资经营责任以及其他情形的，根据相关规定扣减、取消绩效年薪或任期激励收入，切实强化“关键少数”责任意识，杜绝违规履职行为。三是**压实“关键少数”责任**。持续提升履职能力与合规意识，组织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参加监管政策、法律法规、行业规范等专项培训，及时传达最新监管政策法规，加强证券市场监管案例学习，全面提升“关键少数”履职水平和合规意识，确保依法合规履职。

五、加强投资者沟通，高效传递公司核心价值

公司坚持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构建常态化、多元化、精准化沟通体系，提升市场认同与品牌影响力。一是**夯实优质信息披露**。持续提升信息披露质量与时效，聚焦投资者关切，清晰、准确传递公司经营核心数据、发展战略、业务亮点等关键信息，切实增强信息披露的针对性和穿透力。二是**畅通多元交流渠道**。积极拓展多元化交流渠道，全年召开业绩说明会不少于3次，主动参加分析师会议，邀请投资者现场调研，及时回复上证e互动平台投资者提问等，积极传递企业发展战略与经营成果，与投资者形成良性互动沟通。三是**深化全域传播机制**。深入实施品牌强企战略，大力开展品牌价值提升行动，借力国内外高端主流媒体和公司自媒体矩阵，深入开展主题传播，全周期培育代表新质生产力的科技创新品牌IP，系统开展整合营销传播；升级“一国一策”国际传播策略，广泛开展海外项目品牌开放日，讲好公司“一带一路”建设故事，全面提升资本市场覆盖率与影响力。

六、提升投资者回报，稳定长期股东收益预期

公司高度重视对投资者的回报，自上市以来始终实行持续、稳定的分红政策，积极推动对股东的利润分配，与投资者及时共享公司发展成果。2026年，公司将继续坚持建立健全可预期、可持续的股东价值长期回报体系，持续实施现金分红，稳步推动分红比例提升，切实提升广大投资者的获得感与满意度，不断增强投资者对公司发展的信心与认可。